

证券代码：A 600689
B 900922

证券简称：上海三毛
三毛 B 股

编号：临 2023-038

上海三毛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诉讼事项再审裁定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再审裁定
- 所处当事人地位：全资子公司上海三联纺织印染有限公司为再审申请人（一审被告、二审上诉人）
- 是否会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影响：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裁定驳回上海三联纺织印染有限公司的再审申请，再审申请案件所涉生效判决已于2023年6月执行完毕，因此本裁定结果不会对公司本期利润产生影响。

一、诉讼的基本情况

上海北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蔡资管公司”）于2020年以土地租赁合同纠纷为由提起诉讼，请求本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上海三联纺织印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联印染公司”）返还位于浦东新区高科西路3019地块（房产登记簿记载地址：北蔡镇北川公路2590号）内约6.076亩土地，并支付场地占有使用费。

2022年2月14日，浦东新区人民法院判决三联印染公司返还北蔡资管公司涉案土地及地上建筑物，同时北蔡资管公司向三联印染公司支付房屋补偿款1346万元等。三联印染公司后提起上诉，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于2022年10月二审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三联印染公司不服以上民事判决，向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递交民事再审申请书，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于2023年1月立案审查。

因二审判决已生效，为履行生效法律文书，三联印染公司与北蔡资管公司就判决中的整体土地及房屋移交、款项结算等事宜进行协商

并签署《交接书》。2023年6月，三联印染公司向北蔡资管公司整体移交涉案土地及地上房屋，并支付土地使用费，北蔡资管公司向三联印染公司支付房屋补偿款。

（详见公司于2020年8月22日、2022年2月15日、2022年7月30日、2022年10月12日、2023年2月1日、2023年4月14日及6月6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二、本次诉讼再审情况

2023年12月21日，三联印染公司收到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出具的《民事裁定书》（（2022）沪民申3457号），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裁定驳回上海三联纺织印染有限公司的再审申请。

三、本次公告的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的影响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三联纺织印染有限公司的再审申请被裁定驳回，再审申请案件所涉生效判决已于2023年6月执行完毕，因此本裁定结果不会对公司本期利润产生影响。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三毛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 备查文件

1、《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22）沪民申3457号